公安机关深化行政管理服务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新华社北京3月20日电 （记者 熊丰）记者20日从公安部获悉，去年以来，公安部部署全国公安机关先后推出了推进行政管理服务改革优化营商环境30项重点措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助力稳住经济大盘10项重点措施等一系列改革措施，有力服务了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在助企纾困解难、培育激发市场活力方面，全国97%的地级以上城市已取消皮卡车进城限制，267个地级以上城市对新能源轻型厢式货车不限行。公安机关还会同有关部门印发促进乡村民宿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纳管乡村民宿11万家，新增纳管2.1万家，24个省份公安机关开通运行民宿App、小程序，为5.6万家乡村民宿免费提供住宿登记等服务。

公安机关深化公安政务服务“跨省通办”，截至2022年底，累计办理户口迁移“跨省通办”业务113万笔，办理开具户籍类证明“跨省通办”业务71万笔，办理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跨省通办”相关业务12万笔。旅客临时乘车身份证明移动端电子化自助办理覆盖全国铁路客运车站，全国41家大型机场开放79条“易安检”通道。截至2022年底，共办理铁路电子临时乘车身份证明1.5亿人次、民航电子临时乘机证明1312.5万人次。

2022年，国家移民管理局出台支持北京、上海、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政策措施。全年服务中欧班列快速通关1.7万余列次。全年共签发普通护照106.8万本，往来港澳台通行证174.8万本、签注432.3万个；为港澳居民、海外华侨、永久居留外国人等办理社会事务提供身份认证服务4513万人次；在227个县市设立300余个“一窗受理、并联审批”窗口。

公安部组织开展一系列专项行动，严打新型洗钱犯罪、假币犯罪、商业贿赂犯罪等突出违法犯罪。2022年共打掉黑社会性质组织和恶势力犯罪集团1690个。“昆仑2022”专项行动侦破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犯罪案件2.7万起。

海关总署：2月下旬以来我国出口用箱量持续增长

新华社北京3月20日电 （记者 邹多为）针对近期有报道称我国港口集装箱空箱数量增加，海关总署署长俞建华20日表示，从海关最新数据看，2月下旬以来，我国出口用箱量在持续增长。

俞建华当天在国新办举行的“权威部门话开局”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说，空箱增多有前一个时期新集装箱投放量过大、国内堆存成本较低、国外疫情缓解后空箱短期大量回流的原因，也有季节性规律作用。大量空箱在我国港口蓄势待发，某种程度上也反映了国际市场依然看好我们下一阶段的出口能力。从海关最新数据看，2月下旬以来，我国出口用箱量在持续增长。

谈及全年外贸形势，俞建华表示，海关在密切监测3月以来的外贸发展形势。“我们的整体看法是，开局平稳，趋势向好。”

俞建华表示，从规模上看，前两个月出口总值创历史新高，增长0.9%，比预期要好。进出口总值超过6万亿元，这在历史上是第二次。从构成上看，疫情期间我国率先复工复产，防疫物资和“宅经济”产品出口大幅增长，抬高了外贸基数；从趋势上看，按周监测，2月以来我国外贸进出口明显回稳，2月最后一周比前一周环比增长超过15%；从周边国家情况看，与周边已经公布数据的经济体相比，我国外贸表现是好的。

世贸组织近期预测，今年一季度全球货物贸易疲软，预计全年仅增长1%。地方和企业也普遍反映，外需走弱、订单下降是当前外贸发展面临的最大挑战，部分国家回款不畅等贸易风险也有所增多。

俞建华表示，外贸发展确实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但也要看到积极乐观的一面。比如前2个月，在经营主体方面，海关新备案外贸经营主体4.6万家；在订单方面，新增出口订单金额增长的企业比重连续提升；在新动能方面，电动汽车、锂电池、太阳能电池“新三样”合计出口增长六成。

“综合起来看，外贸形势还是严峻复杂的，但也蕴含了不少机遇，困难更多是全球性的。比较来看，我国竞争优势依然明显，随着我国经济形势整体好转，外贸前两个月平稳开局的势头有望保持下去。因此，我们对今年我国外贸实现促稳提质的目标充满信心。”俞建华说。

果蝇幼虫完整‘脑图谱’绘制完成

新华社北京3月20日电 一个国际科研团队日前在美国《科学》杂志上发表论文说，他们绘制出了果蝇幼虫脑部的完整连接组，即包含所有神经元及其连接状况的线路图。这是第一份完整的昆虫‘脑图谱’，将成为神经科学研究的重要工具，并可能为人工智能发展提供参考。

英国剑桥大学、美国约翰斯·霍普金斯大学等机构的研究人员经过12年的努力，绘制了这个包含3016个神经元、548000个突触的高清连接组，是迄今绘制的最复杂、最完整的动物连接组。突触是神经元之间或神经元与其他细胞连接的‘接头’，信息通过突触在细胞之间传递。

研究人员使用一只孵化后6小时的黑腹果蝇幼虫，将它的脑切成几千片，分别用电子显微镜在纳米尺度上成像，辨认神经元和突触，拼合到一起成为完整的三维图像。

团队随后根据突触连接特点将神经元分为93类，并分析了神经元和突触在全脑的分布、信息流动方向等特征。研究显示，果蝇幼虫脑部的某些特征与当前最先进的人工智能深度学习架构类似，如跳跃连接、嵌套循环等。

如果将动物的脑比作电脑，绘制出精确到单个神经元的连接组，相当于从集成电路线路图的层面弄清这台电脑的构造，对理解其运行机制至关重要。由于技术限制，此前人们只绘制了秀丽隐杆线虫等三种简单生物的完整连接组，分别包含几百到一千多个神经元。

与脊椎动物相比，果蝇的神经系统规模很小、易于研究，但又有一定的复杂性，使果蝇拥有丰富的行为，包括学习、根据价值进行决策、在不同情况下采取不同行动等，这使果蝇在神经科学研究方面有着重要作用。

哺乳动物的脑比果蝇复杂得多，例如小鼠约有7000万个脑神经元，人类约有860亿个。以目前的技术，短时间内还无法绘制出哺乳动物的全脑连接组。

江苏兴化：千垛花海画中游

3月19日，游客在江苏兴化千垛菜花风景区游览（无人机照片）。

近日，江苏兴化千垛菜花风景区沟河交错围成的垛田上，油菜花次第开放，吸引人们前来踏青赏花。

新华社发（汤德宏 摄）

张家界市住房公积金2022年年度报告

根据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人民银行《关于健全住房公积金信息披露制度的通知》(建金〔2015〕26号)的规定，经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现将张家界市住房公积金2022年年度报告公布如下：

一、机构概况

（一）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有21名委员，2022年召开1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主要包括：

1.《张家界市住房公积金2021年年度报告》(审议稿)；

2.《2021年度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和2022年度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审议稿)；

3.调整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

4.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张家界市分行申请办理住房公积金存储业务及我市有关农商行业务拓展；

5.2014-2021年全市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情况和分配使用。

（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为直属张家界市人民政府不以营利为目的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设6个部室，5个管理部。从业人员61人，其中，在编38人，非在编23人。

二、业务运行情况

（一）缴存：2022年，新开户单位75家，净增单位-479家；新开户职工0.55万人，净增职工-0.07万人；实缴单位1700家，实缴职工7.53万人，缴存额16.23亿元，分别同比增长-33.46%、2.17%、-1.34%。2022年末，缴存总额133.9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3.79%；缴存余额54.22亿元，同比增长10.09%。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业务的银行9家。

（二）提取：2022年，2.2287万名缴存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提取额11.26亿元，同比增长20.95%；提取额占当年缴存额的69.38%，比上年增加12.78个百分点。2022年末，提取总额79.7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6.44%。

（三）贷款。

1.个人住房贷款：个人住房贷款最高额度70万元。对符合市委、区县委引进人才的缴存职工，贷款额度在现行政策额度基础上最高可上浮50%。

2022年，发放个人住房贷款0.15万笔6.40亿元，同比分别下降16.67%、6.71%。

2022年，回收个人住房贷款4.35亿元。

2022年末，累计发放个人住房贷款2.77万笔64.63亿元，贷款余额37.29亿元，分别比上年末增加5.73%、10.99%、5.82%。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缴存余额的69%，比上年末减少3个百分点。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业务的银行7家。

2.异地贷款：2022年，发放异地贷款72笔3222.10万元。2022年末，发放异地贷款总额18617万元，异地贷款余额12060.60万元。

（四）资金存储：2022年末，住房公积金存款18.30亿元。其中，活期0.03亿元，1年（含）以下定期7.71亿元，1年以上定期8.98亿元，其他(协定、通知存款等)1.58亿元。

（五）资金运用率：2022年末，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余额、项目贷款余额和购买国债余额的总和占缴存余额的69%，比上年末减少3个百分点。

三、主要财务数据

（一）业务收入：2022年，业务收入15192.04万元，同比增长8.36%。其中，存款利息3168.48万元，委托贷款利息12022.74万元，其他0.82万元。

（二）业务支出：2022年，业务支出7677.22万元，同比增长12.28%。其中，支付职工住房公积金利息7677.13万元，其他0.09万元。

（三）增值收益：2022年，增值收益7514.82万元，同比增长4.62%。增值收益率1.44%，比上年减少0.14个百分点。

（四）增值收益分配：2022年，提取贷款风险准备金409.36万元；提取管理费用2031.91万元，提取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5073.55万元。

2022年，上交财政管理费用2031.91万元。上缴财政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5012.26万元。

2022年末，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7457.36万元。累计提取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35256.84万元。

（五）管理费用支出:2022年，管理费用支出1835.9万元，同比增长16.22%。其中，人员经费879.64万元，公用经费574.22万元，专项经费382.04万元。

四、资产风险状况

个人住房贷款：2022年末，个人住房贷款逾期额100.73万元，逾期率0.27‰。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7457.36万元。

五、社会经济效益

（一）缴存业务。

缴存职工中，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占66.96%，国有企业占17.76%，城镇集体企业占3.96%，外商投资企业占0.47%，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占6.85%，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占2.54%，灵活就业人员占0.50%，其他占0.96%；中、低收入占88.88%，高收入占11.12%。

新开户职工中，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占45.02%，国有企业占10.49%，城镇集体企业占10.33%，外商投资企业占0.65%，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占16.64%，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占9.00%，灵活就业人员占4.42%，其他占3.45%；中、低收入占88.87%，高收入占11.13%。

（二）提取业务。

提取金额中，购买、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占30.63%，偿还购房贷款本息占39.87%，租赁住房占1.81%，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占0.74%，离休和退休提取占21.99%，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提取占2.06%，出境定居占0.01%，其他占2.89%。提取职工中，中、低收入占63.52%，高收入占36.48%。

（三）贷款业务。

个人住房贷款：2022年，支持职工购建房20.44万平方米（含公转商贴息贷款），年末个人住房贷款市场占有率（含公转商贴息贷款）为19.67%，比上年末增加0.54个百分点。通过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可节约职工购房利息支出11885.65万元。

职工贷款笔数中，购房建筑面积90（含）平方米以下占5.98%，90-144（含）平方米占74.95%，144平方米以上占19.07%。购买新房占60.68%，购买二手房占27.28%，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占12.04%。

职工贷款笔数中，单缴存职工申请贷款占38.59%，双缴存职工申请贷款占60.09%，三人及以上缴存职工共同申请贷款占1.32%。

贷款职工中，30岁（含）以下占33.46%，30岁-40岁（含）占37.74%，40岁-50岁（含）占23.54%，50岁以上占5.26%；购买首套住房申请贷款占77.19%，购买二套及以上申请贷款占22.81%；中、低收入占44.12%，高收入占55.88%。

（四）住房贡献率。

2022年，个人住房贷款发放额、公转商贴息贷款发放额、项目贷款发放额、住房消费提取额的总和与当年缴存额的比率为90.13%，比上年增加2.43个百分点。

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采取的措施，落实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情况和政策实施成效。

1.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企业、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人，可按规定申请缓缴住房公积金，到期后进行补缴。在此期间，缴存职工正常提取和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不受缓缴影响。

2.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缴存人，不能正常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的，不作逾期处理，不作为逾期记录报送征信部门。

3.提高住房公积金租房提取额度，支持缴存人按需提取，更好地满足缴存人支付房租的实际需要。

4.提高公积金贷款额度，实行首套房可提可贷。

2022年，共有5家企业申请缓缴，申请缓缴金额375.21万元，涉及716户缴存职工正常办理提取和贷款业务；共有3名缴存人申请缓还贷款（不作逾期）；共有1796户办理租房提取2038.45万元。

（二）租购并举满足缴存人基本住房需求。加大租房提取住房公积金支持力度，2022年，租房提取共1796户2038.45万元、支持缴存人贷款购买首套普通自住住房特别是共有产权住房1174户48647万元。

（三）当年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及执行情况。

1.当年缴存基数限额及确定方法、缴存比例等缴存政策调整情况：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按职工本人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收入核定，其中最高限额为不超过张家界市统计局公布的在岗职工当年月平均工资7000元的3倍计算，单位和个人合计最高缴存额不超过5040元，最低缴存额不低于300元，缴存比例为5%-12%。

2.当年提取政策调整情况：

(1)家庭（夫妻双方、父母、子女）购买、建造、翻建、大修（危房鉴定C级及以上）自住住房提取的，可在2年内办理。全额付款购房的累计提取总额不得超过所购住房的总价款；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累计提取总额不得超过实际支出，一般不超过3000元/㎡；以公积金贷款购建房的，提取和贷款总金额不得超过购建房总价款。

(2)有公积金贷款又新购建自住住房的，在无逾期贷款的前提下可提取住房公积金。

(3)偿还住房贷款本息提取。①提取额不超过提取时实际还款额。②提前结清贷款的，可在贷款结清后6个月内提取剩余贷款本息合计。③提取对象为住房贷款本人和配偶、共同还款人。④公积金贷款后可对冲还款，灵活就业人员贷款后，月缴存额要提至等于或大于还款额，但不得超过本年度月缴存额上限，可签订月对冲还款协议。

(4)租房提取。在提供工作、生活地证明及无房证明的情况下，年提取额度按不超过13200元执行。超过此额度的，需提供租房备案合同和租金缴纳证明后，以实际发生金额提取。

(5)职工及其配偶或父母、子女遭受重大疾病、造成家庭生活特别困难的，可提取住房公积金。重大疾病主要指慢性肾衰竭(尿毒症)、恶性肿瘤(癌症)、再生障碍性贫血(白血病)、慢性重型肝炎、心脏瓣膜置换手术、冠状动脉旁路手术、颅内肿瘤开颅摘除手术、重大器官移植手术、主动脉手术、新冠肺炎等。提取额度按不超过个人负担的医疗费用额度提取，再次提取的额度不超过上次提取日之后个人负担的医疗费用。

(6)老旧小区改造加装电梯可提取住房公积金，提取总额度不超过个人分摊金额。

(7)缴存职工与单位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的，先办理个人账户封存。账户封存期间，在异地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并稳定缴存半年以上的，办理异地转移接续手续；未在异地继续缴存的，封存满半年后凭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证明可销户提取；封存24个月后可直接销户提取。有公积金贷款未结清的，应优先还贷提取，账户封存不能销户，贷款全部还清后方可销户提取。

(8)重大灾害提取。职工及其配偶或父母、子女遭受重大灾害的，可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重大灾害是指水灾、地震、泥石流、火灾等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或人为灾害。

3.当年个人住房贷款最高贷款额度、贷款条件等贷款政策调整情况：

⑴ 降低贷款首付比例：一是对首次购建普通自住住房的职工家庭最低首付款比例由30%降至20%；二是对申请公积金贷款购买第二套住房的最低首付款比例由40%降至30%。

⑵ 提高贷款额度：一是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贷款最高额度由60万元调整为70万元。抵押物为住宅性质的，贷款额度不超过抵押物评估价值的80%；抵押物为商业性质的，贷款额度不超过抵押物评估价值的60%；二是对符合市委、区县委引进人才的缴存职工，贷款额度在现行政策额度基础上最高可上浮50%。

⑶ 延长购建房贷款申请时限：已购建房的职工家庭，自签订购房合同或批准修建之时起，本套住房无公积金贷款记录且家庭其它房产又没有公积金贷款的，不受时限限制，均可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⑷ 取消‘对冲还贷’时限限制：取消正常还款一年以上且公积金账户余额须大于还款本息额6倍以上的‘对冲还贷’条件限制，即贷款后随时可以签定公积金按月‘对冲还贷’协议。

4.当年住房公积金存贷款利率执行标准等：

⑴ 住房公积金存款利率。严格执行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当年归集的个人住房公积金存款和上年结转的个人住房公积金存款利率统一按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执行，目前为1.50%。

⑵ 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下调首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规定，自2022年10月1日起，下调首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0.15个百分点，5年以下（含5年）和5年以上利率分别调整为2.6%和3.1%。第二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政策保持不变，即5年以下（含5年）和5年以上利率分别不低于3.025%和3.575%。一是2022年10月1日（含）起发放的首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按下调后的利率执行。二是对于2022年10月1日以前已经发放的首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自2023年1月1日开始，执行调整后的利率标准。其中，贷款期限为1年的个人住房贷款实行合同利率，遇法定利率调整不分段计息，执行原合同利率。三是第二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政策保持不变。

5.支持老旧小区改造政策落实情况。2022年共支持19个小区157户职工家庭提取住房公积金835.58万元用于既有老旧小区改造增设电梯建设。

（四）当年服务改进情况，包括推进住房公积金服务‘跨省通办’工作情况，服务网点、服务设施、服务手段、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和其他网络载体建设服务情况等。

依托全国住房公积金监管平台、全国住房公积金小程序等平台，通过全程网办、代收代办和两地联办等方式，全面推进住房公积金业务‘跨省通办’。一是配齐管理部人员设施并规范服务管理，中心每个管理部设置‘跨省通办’服务专窗及2名‘跨省通办’专员，进行‘代收代办"两地联办”，实现“跨省通办’业务全覆盖；二是全方位运用省政务服务‘三化’成果，进一步优化办理流程，大力推进‘跨省通办”业务减环节、减流程、减材料、减时限，实现企业和群众住房公积金业务‘网上办、就近办、马上办、异地办”；三是全面拓展网上业务办理渠道，完善微信公众号、网上业务大厅等综合服务平台，完成了省政务平台‘湘易办’APP查询业务上线，完成了‘我的张家界”APP业务对接，设置线上‘跨省通办”服务专区，‘7*24小时不打烊”，可全程网办业务事项比达76%。

（五）当年信息化建设情况，包括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情况，基础数据标准贯彻落实和结算应用系统接入情况等。

2016年完成了信息系统‘双贯标”，2022年5月6日中心‘智慧公积金’信息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升级后的信息系统按照基础数据标准持续完善数据质量，同时按照结算平台最新接口优化资金结算业务流程；同时中心完成了机房硬件设备及安全设备的升级改造及业务大厅终端设备的升级；根据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及密码安全检查，并根据测评结果进行了安全整改。

（六）当年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及职工所获荣誉情况。

顺利通过了省文明标兵单位复检；武陵源区管理部被评为全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突出单位；平安建设工作连续第5年被评为全市先进单位（获“平安单位’称号）；关心下一代工作连续第3年被评为全市优秀；2人被评为全市政务服务先进个人、1人被评为2021年全市疫情防控先进个人。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情况。

探索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购买社会房源用作保障性租赁住房，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历年结余的增值收益10298万元全部用于支持购买保障性租赁住房，共购买保障性租赁住房702套，面积6.4万㎡。

张家界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年3月20日

本报社址:张家界市南庄坪南庄东路 邮码:427000 电话:编委办8380780 编辑中心8380706 采访中心8380705 办公室8380702 广告部8380701 广告经营许可证:4308004080003 印刷:湖南中南金叶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湖南省张家界市慈利产业开发区 电话:0744-3237789